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08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9,062,50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999,987股后的193,062,5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玛顿	股票代码	0026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芹	王子杰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616号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616号	
传真	0519-88880017	0519-88880017	
电话	0519-88880015-8301	0519-88880019	
电子信箱	lq@czamd.com	wangzj@czam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对新材料和新技术的研发和创新,从最初国内首家研发和生产应用纳米材料在大面积光伏玻璃上镀制减反射膜到国内率先利用物理钢化技术规模化生产≤2.0mm超薄物理钢化玻璃、超薄双玻组件、投资建设光伏电站项目、以及依托现有技术优势在BIPV建筑一体化、节能建材、电子消费类产品等领域的开发和拓展,实现了公司多元化的业务发展模式。公司主营产品为太阳能玻璃、超薄双玻组件、光伏电站业务、电子玻璃及显示器系列产品。

报告期,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模式

1、太阳能玻璃、超薄双玻组件、电子玻璃及显示器系列产品

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公司产品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以客户订单为基础,通过分析客户订单的产品需求量,结合自身产能、原材料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进行量产,最终为客户提供其所需要产品。同时,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不断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产品质量并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光伏电站业务

公司采取与EPC工程建设方合作模式,即由EPC工程建设方负责电站项目的前期电站开发、工程建设等,公司主要是提供超薄双玻组件以及电站建设融资借款。建成后的电站所有权归公司所有。电站项目进入运营阶段,通过将太阳能转化电能、输送并入地方电网,实现电力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所处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在玻璃深加工领域深耕十余年,是国内光伏镀膜玻璃、大尺寸超薄光伏玻璃产品的先行及引领者,公司的综合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稳居国内同行业前列。公司"超薄光伏减反玻璃"荣获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及江苏省科学技术一等奖。近年来,公司凭借于较强的研发实力,在行业内率先开发了更加轻量化、薄型化的1.6mm的光伏玻璃、BIPV美学、彩色镀膜玻璃、玻璃扩散板、一体化AG玻璃等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确保了公司核心技术和产品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5,397,538,136.65	5,264,830,702.83	2.52%	4,983,735,99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3,528,017.25	3,239,557,941.76	-7.29%	3,227,568,273.1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892,992,822.60	3,628,345,856.94	-20.27%	3,168,353,48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772,983.53	83,508,667.30	-251.81%	83,593,35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299,010.89	26,296,057.89	-682.97%	62,816,08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587,203.52	118,051,169.60	187.66%	101,276,021.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3	-248.84%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3	-248.84%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2.59%	-6.53%	2.5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85,450,048.03	865,340,395.54	696,347,810.12	445,854,56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93,555.81	1,457,491.27	-40,183,690.10	-100,140,34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31,604.25	-2,869,628.32	-42,139,026.75	-113,021,96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78,214.61	408,506,122.59	70,693,377.22	-12,834,081.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4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5%	67,380,200.00	0	质押	40,000,000.00	
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9.81%	19,531,250.00	0	不适用	0	
林金坤	境内自然人	4.93%	9,813,700.00	0	质押	5,000,000.00	
冯世海	境内自然人	1.12%	2,230,300.00	0	不适用	0	
吴文财	境内自然人	0.80%	1,600,032.00	0	不适用	0	
邹存波	境内自然人	0.53%	1,062,100.00	0	不适用	0	
郑健生	境内自然人	0.42%	836,100.00	0	不适用	0	
沈倩	境内自然人	0.29%	584,100.00	0	不适用	0	
耿巧云	境内自然人	0.29%	578,200.00	0	不适用	0	
林金锡	境内自然人	0.29%	568,500.00	426,375.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常州亚玛顿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林金锡先生、林金汉先生与林金坤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邹健生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60,000股;股东沈倩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3,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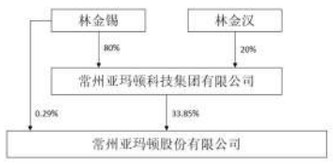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风阳硅谷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3年11月重新启动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上海芩达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盐城达菱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重组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披露了重组报告书。

综合考虑当前光伏行业现况、资本市场及相关政策变化因素,经审慎分析后,公司于2024年8月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事项并与交易各方签订相关终止协议。该事项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金锡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0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89人,注册会计师116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14人。

天职国际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97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6.4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87亿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63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 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2年度、2023年 度、2024年度、2025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 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 9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人员37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汪娟,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9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王嘉伟,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党小安,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汪娟	2024-1-8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	在执行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至2019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要求,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证监会江苏证监局对天职国际、王传邦、王巍、汪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	党小安	2024-12-17	纪律处分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在执行闻北英虎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天职国际、党小安、黄晓曲采取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天职国际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4年度年报审计费用100.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00万元。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经核查后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 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为本公司出 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4 年度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 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1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将与关联方风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阳硅谷")、上海云天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天")发生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承租厂房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2,583.57万元(不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对该事项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金锡先生、林金汉先生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不含税)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凤阳硅谷	采购原片玻璃、燃料动力等	参照市场定价	120,000	24,572.71	146,024.04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上海云天	购买原片玻璃	参照市场定价	500	198.95	241.6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凤阳硅谷	销售废品玻璃等	参照市场定价	500	57.97	1,689.97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凤阳硅谷	租赁厂房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583.57	395.89	1,348.4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凤阳硅谷	购买原片玻璃等	146,024.04	230,000	-36.51%	详见巨潮资讯网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上海云天	购买原片玻璃	241.67	8,000	-96.98%	
	常州汉韦	购买材料	9.83	10	-1.7%	
向关联人销售	凤阳硅谷	销售废玻璃、组件等	1,689.97	3,000	-43.67%	
	常州汉韦	销售光伏玻璃	358.28	350	2.37%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凤阳硅谷	租赁厂房	1,348.41	1,348.41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的原因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预计,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及子公司经营需求就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不确定性。报告期由于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因此存在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情形,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合理性。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风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风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林金锡	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经济开发区凤宁现代产业园	10,110.15万元	光电显示玻璃研发、制造、销售;LCD及OLED模组整机设计、制造、销售;太阳能玻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公司控股股东下属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凤阳硅谷总资产160,376.13万元,净资产49,379.37万元。营业收入135,889.79万元,净利润-2,908.72万元。(未经审计)

信用状况:凤阳硅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情况良好。

2、上海云天玻璃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上海云天玻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陆丽花	上海市奉贤区庄行镇新叶村叶字128号	1,050万元	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木材销售等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股东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云天总资产6,328.28万元,净资产2,199.64万元;营业收入6,197.60万元,净利润59.51万元。(未经审计)

信用状况:上海云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情况良好。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程序合法合规,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系参考同类业务的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召开了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对《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核意见如下: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规定、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上述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该议案。

六、监事会意见

经查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2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772,983.53元,母公司净利润 79,719,849.34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7,971,984.93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572,430,117.76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3年度现金股利96,531,256.5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47,646,725.67元。

鉴于对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现金流状况,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股东,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9,062,50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5,999,987股后的193,062,513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96,531,256.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5,999,987股,不参与本次利 润分配。

若公司股本总额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期间股本因可转换 公司债券转股、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事项而发生变 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96,531,256.50	96,531,256.50	38,612,502.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6,772,983.53	83,508,667.30	83,593,356.5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54,581,579.2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47,646,725.6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1,675,015.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443,013.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1,675,015.6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如上述表格指标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31,675,015.60元,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现阶段的经营状况、偿债能力、发展规划和股东回报等因素后制定的,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2023、2024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金额分别为70,466.06万元和102,167.8万元,占当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3.33%和18.83%,均低于 50%。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 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14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已于2025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全面地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充分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届时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金锡先生、独立董事周国来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刘芹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8日(星期四)16: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下转B86版)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5-0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9,591,875.72	885,450,048.03	-3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元)	5,049,424.71	12,093,555.81	-5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46,895.32	4,731,604.25	-16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	-216,053,294.69	-126,778,214.61	-70.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6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6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7%	0.37%	-0.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44,200,888.59	5,397,538,136.65	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95,944,225.63	3,003,528,017.25	-0.25%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3,244.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8,095.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092,895.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82,067.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7,000.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492.89	
合计	7,996,320.0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1、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65.5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客户用信用证方式结算增加且期末公司持有所致。

2、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34.6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以及信用证贴现重分类至短期借款所致。

3、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4.6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76.2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支付了上期计提的奖金所致。

5、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125.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持有的美国Solarmax股票市值减少所致。

(二)利润表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6.8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受光伏市场影响,虽然光伏玻璃销售价格较上年环比有所上升,但与上年同期比较仍处于低位,因此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7.4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受光伏市场影响,虽然产品售价较上年环比有所上升,但与上年同期比较仍处于低位,因此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其对应的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3、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0.6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给客户送样减少所致。

4、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7.6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基于优化产线规模,降低生产成本考虑,暂停常州生产基地部分产线生产,导致部分产线停产费用调整至管理费用所致。

5、研发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6.5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研发项目开发初期投入经费较少所致;

6、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5.3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7、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53.5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享受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减免应交增值税所致。

8、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03.6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将尚未到期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银行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尚未到期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10、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2.8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逾期账款收回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1、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1.2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2、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处置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13、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5.8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报废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4、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40.3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对外慈善捐赠金额增加所致。

15、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5.82%,主要原因系考虑目前行业处于去产能周期,报告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所致。

(三)现金